

# 招 标 文 件

项 目 名 称：材料/半成品销售

招标编号：20260512

招标单位：无锡夏普电子元器件有限公司

制作日期：2026 年 5 月 12 日

# 招标公告

无锡夏普电子元器件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我司）欲对我司一批材料/半成品销售进行公开招标，诚邀有意向的公司参与本次招标。

## 投标安排

### 1) 发布招标公告时间

发布招标公告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2 日

发布方式：通过 email 发送至意向公司邮箱并通过其他联络方式确认。

### 2) 投标人对招标现场实物确认：2026 年 5 月 18 日-2026 年 5 月 20 日

有意向参与投标的公司可在以上时间内来我司现场实物确认。

联络人：潘先生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联络电话：18961823536

### 3) 投标单位投标保证金缴纳时间：

投标单位必须在 2026 年 5 月 21 日 17:00 前支付投标保证金。

在线支付投标保证金 5 万元美元或等值人民币 34.3 万元

① 美元开户名：无锡夏普电子元器件有限公司；开户行及账号：建设银行开发

区支行 32050161543600000893；保证金银行 SWIFT 号码：PCBCCNBJJSW）。

② 人民币开户名：无锡夏普电子元器件有限公司

开户行及账号：建设银行开发区支行 32001615436050016954

中标人确定后，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开标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由招标人无息退还给投标人；已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转为本次交易金额。若中

标人弃标, 我司将没收全额投标保证金; 同时, 因中标人弃标而造成的所有损失, 我司将向中标人进行索赔。

#### 4) 投标报价 (截止时间 2026 年 5 月 22 日)

按照我司规定的统一招标报价书格式报价, 并采用 EMS 或顺丰快递形式向我司邮寄投标报价书 (资料封口上必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)。

报价单必须在 2026 年 5 月 22 日前寄出, 以快件公司发件标签上的日期为准。

收件人: 无锡夏普电子元器件有限公司财务部 胡先生

(联系电话: 85215290—2210 携带电话: 18912361032)

收件人地址: 无锡市新吴区珠江路 21 号 (邮编: 214028)。

注: ①本次招标为打包销售, 不拆分报价。投标报价以“美元”为结算单位, 贸易方式为自提, 如发生投标价以外的税费时由投标方自行承担。

②投标人对报价的准确性负责, 任何漏报、错报等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风险

③ 投标人必须使用招标文件附件一《**材料/半成品销售投标报价书**》报价, **报价书上必须盖有公司公章。**

#### 5) 投标报价书的修改及撤消

①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报价书后,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期前, 可以修改及撤销其投标报价书。

②在投标报价截止日期之后, 将不能再修改及撤销。

#### 6) 开标

开标时间: 2026 年 5 月 26 日开标, 开标过程中多部门现场见证并安排监督部门, 确保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原则。

招标结果我公司将通过 email 方式发送至参与投标报价的各司并通过其他方式

联络确证收到。

#### 7) 尾款支付及提货

中标人必须在接到中标通知后 7 天内支付全部货款，完成交易(如果是人民币支付，以提货当月月初人民银行的美元/人民币中间价汇率换算)，否则将视为弃标。如中标人弃标，我司有权没收其全部投标保证金，同时，因中标人弃标而造成的所有损失，我司将向中标人进行索赔。

#### 8) 评标规定

- ① 开标将按照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对待所有投标人。
- ② 在开标之前，文件均为保密状态。
- ③ 开标时参与人员为招标相关人员，包含监督人员；当场宣布竞标结果。结果通过电邮至竞标公司邮箱并通过其他联络方式确认。
- ④ 投标人间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，不得排挤其他投标方的公平竞争，损害招标方或者其他投标方的合法权益。

## 材料/半成品销售投标报价书

序号	品名	价格 (美元)
1	材料/半成品一批	

说明：贸易方式 EXW WSEC(自提)，即工厂交货（无锡夏普厂区），相关运输等费用均由中标者自行承担。投标价以外的税费发生时由投标方自行承担，报价前请仔细评估。

投标单位（章）：

日 期： 年 月 日